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71)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鐵路發展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邱國鼎)

局長：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

問題：

就推展本港基建鐵路項目，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各鐵路基建項目的(i)動工日期、(ii)預計完工日期、(iii)建造成本預算、(iv)核准工程預算、(v)鐵路長度、(vi)每公里造價、(vii)經濟內部回報率估算、(viii)勘查、設計及建造研究(如適用)、(ix)追加預算/超支費用(如適用)及(x)推展部門分別為何；

鐵路項目	(i)	(ii)	(iii)	(iv)	(v)	(vi)	(vii)	(viii)	(ix)	(x)
東涌線延線										
屯門南延線										
北環線(一期)古洞站										
北環線主線(二期)										
北環線支線										
北環線東延線										
洪水橋站										
南港島線(西段)										
東九龍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										
啟德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										
洪水橋／厦村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第一階段)										

洪水橋／厦村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餘下階段)										
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至前海)										
尖鼻咀至白泥自動捷運系統										
中鐵線										
東鐵線羅湖南站										
中鐵線										
將軍澳線南延線										
科學園／白石角站										
小蠔灣站										
港島西至洪水橋鐵路										
新界東北線										
交椅洲人工島環保集體運輸系統										

2. 政府部門推展及監管上述鐵路項目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為何；如何確保工程如期推展及竣工；以及有充裕的人手及資源推展各鐵路項目？
3. 有否就新鐵路項目和營運中鐵路的安全、質量、工期及成本控制制訂一套服務表現指標，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6)

答覆：

1. 問題提及的鐵路項目的詳細資料載於附件。

1. 路政署推展及監管鐵路項目涉及的編制(截至2026年3月1日)如下：

職級	常額職位數目	有時限職位數目
首長級	7	3
專業職系	95	46
技術職系	31	-
一般職系	31	3

上述職位在2026-27年度的薪酬開支(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約為2.2億元。

就其他現時並非由路政署負責推展的鐵路項目，由於負責人員亦有承擔其他職責，因此並沒有所涉人員數目及薪酬的獨立分項數字。

根據最新的規劃資料及所有建造及規劃中的主要運輸基建項目的推展情況，政府會就運輸基建項目的落成時間表作全盤考慮，有序地推展各個項目，以應付香港的運輸及物流需求。政府會因應各個鐵路項目的規劃和推展工作，檢視相關部門的人手需求，並按需要通過既定機制調配資源。政府亦會監察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在推展項目時的表現，並提醒港鐵公司調配足夠人手，在確保安全及質量下如期推展項目。

2. 政府在推展新建鐵路項目時，會在項目中推行優化的監察和控制策略，包括(a)優化項目監督和溝通平台；(b)加強監察和查核力度；(c)引入新的「工程項目安全檢討」程序；(d)設立主動匯報和預警機制；(e)監察港鐵公司的項目推展表現；以及(f)建立協作文化，以確保新建鐵路項目符合施工質量及如期完工。路政署已制定一套表現指標，在安全、質量、環保、工期、設計管理及檢視，以及與持份者溝通各方面，定期檢視港鐵公司的表現。

另外，機電工程署負責規管鐵路運作安全，並採用「風險為本」的方法，按過往的記錄，就可能對鐵路安全運作構成較高風險的範疇(例如個別鐵路系統組件及設備)作出更嚴密的監察、審核、巡查檢驗及評估。當中，對鐵路設施和系統作巡查檢驗是規管鐵路運作安全的主要服務表現指標。

鐵路項目的詳細資料

鐵路項目	(i) 動工日期	(ii) 預計完工日期	(iii) 建造成本預算	(iv) 核准工程預算	(v) 鐵路長度	(vi) 每公里造價(註1)	(vii) 經濟內部回報率估算	(viii) 勘查、設計及建造研究(如適用)	(ix) 追加預算/超支費用(如適用)	(x) 推展部門
東涌線 延線	已於2023年動工	2029年	195億元 (按2020年12月價格計算)	見註2	約2.5公里	不適用	3.9%	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負責	不適用	路政署
屯門南延線	已於2023年動工	2030年	158億元 (按2023年7月價格計算)	見註2	約2.4公里	不適用	0.6%	由港鐵公司負責	不適用	路政署
小蠔灣站	已於2023年動工	2030年	38億元 (按2022年6月價格計算)	見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由港鐵公司負責	不適用	路政署
洪水橋站	已於2024年動工	2030年	66.39億元 (按2024年9月價格計算)	見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5.7%	由港鐵公司負責	不適用	路政署
東鐵線古洞站	已於2023年動工	2027年	59億元 (按2023年7月價格計算)	見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6.5%	由港鐵公司負責	不適用	路政署

鐵路項目	(i) 動工日期	(ii) 預計完工日期	(iii) 建造成本預算	(iv) 核准工程預算	(v) 鐵路長度	(vi) 每公里造價(註1)	(vii) 經濟內部回報率估算	(viii) 勘查、設計及建造研究(如適用)	(ix) 追加預算/超支費用(如適用)	(x) 推展部門
北環線項目(包括主線和支線)	北環線項日第一部份(註3)：2025年 北環線項日第二部份：有待確定	2034年或之前同步開通北環線主線和支線	北環線項日第一部份：314億元(按2025年7月價格計算) 北環線項日第二部份：有待確定	見註2	北環線主線：約10.7公里 北環線支線：約6.2公里	不適用	有待確定	由港鐵公司負責	不適用	路政署
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至前海)	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至前海)總長度約18.1公里，當中香港段長約7.3公里。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2025年6月批准撥款3億380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開展香港段的勘查及設計工作。我們正進行設計和相關工地勘测工程、法定程序和財務評估等工作，過程中會對項目香港段的工程造價及經濟內部回報率作出估算。我們的目標是讓項目的香港段具備技術條件可於2027年招標以盡快展開詳細設計及建造工程，爭取於2034年完成香港段工程建設，並隨即進行聯調聯試，實現兩地政府於2035年開通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至前海)的共同目標。									路政署
東九龍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	項目走線全長約7公里。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2024年7月批准撥款2億6,250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為項目進行勘查及設計，以及相關工地勘测工程、法定程序和財務評估等工作，過程中會對項目的工程造價及經濟內部回報率作出估算。政府計劃於2026年就項目招標，目標於2033年或之前通車。									路政署

鐵路項目	(i) 動工日期	(ii) 預計完工日期	(iii) 建造成本預算	(iv) 核准工程預算	(v) 鐵路長度	(vi) 每公里造價(註1)	(vii) 經濟內部回報率估算	(viii) 勘查、設計及建造研究(如適用) 由港鐵公司負責	(ix) 追加預算/超支費用(如適用)	(x) 推展部門
南港島線(西段)	前期建造工程預計於2027年開展	2034年或之前	見註4	見註4	約7.5公里	不適用	見註4	不適用	不適用	路政署
白石角站	政府在2021年宣布為興建東鐵線白石角站及附近的綜合發展進行研究。白石角綜合發展項目的籌備工作已處最後階段，政府會繼續與港鐵公司緊密協商，待完成內部程序後會盡快向外公布，交代發展項目的整體建議。新鐵路站的規劃一直按計劃同步進行，目標是在2033年或之前開通新鐵路站。									
將軍澳線南延線	項目包括建造約4公里鐵路連接康城站至第137區。港鐵公司已於2025年12月提交建議書。路政署正審視港鐵公司的建議書，並與港鐵公司緊密協商。詳細的工程資料尚待確定。									
中環線	項目包括建造約17公里鐵路連接錦田至九龍塘。詳細的工程資料尚待確定。									
北環線東延線	項目包括建造約9.5公里鐵路連接興建中的古洞站至坪峯。其實際走線及推展時間表，將視乎新界北新市鎮等發展項目的土地用途規劃及工程時間表而定，因此詳細的工程資料尚待確定。									
新界東北線	項目包括建造約8.5公里鐵路連接粉嶺站經坪峯至香園圍。其實際走線及推展時間表，將視乎新界北新市鎮等發展項目的土地用途規劃及工程時間表而定，因此詳細的工程資料尚待確定。									
東鐵線羅湖南站	政府現正進行的新界北新市鎮及文錦渡規劃及工程研究涵蓋羅湖南範圍。政府會因應擬議的土地用途規劃及其運輸需求，制訂相關的運輸基礎設施，以滿足未來發展需要。相關研究仍在進行中，現階段未能提供進一步資料。									

鐵路項目	(i) 動工日期	(ii) 預計完工日期	(iii) 建造成本預算	(iv) 核准工程預算	(v) 鐵路長度	(vi) 每公里造價(註1)	(vii) 經濟內部回報率估算	(viii) 勘查、設計及建造研究(如適用)	(ix) 追加預算/超支費用(如適用)	(x) 推展部門
啟德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	預計2026年內批出合約	2031年	註2	註2	3.5公里	不適用	有待確定	已完成勘查研究及初步設計，由專營公司負責詳細設計及建造研究。	不適用	土木工程署
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	系統初步走線全長約16公里，貫通洪水橋／廈村和元朗南新發展區。政府已於2024年5月開展系統於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第一階段道路工程(長約4.5公里)的勘查和設計工作，目前正在進行詳細設計，以進一步評估工程造價。預計今年內會為第一階段項目進行投標，目標於2031年或之前通車。會繼續規劃及分階段推展其餘部分，以配合洪水橋／廈村及元朗南新發展區不同階段發展的交通及運輸需求。									
交椅洲人工島保體集	項目的具體走線及推展時間表需要配合擬議交椅洲人工島的規劃。由於交椅洲人工島填海工程現階段未有明確的推展時間表，詳細的工程資料尚待確定。									

鐵路項目	(i) 動工日期	(ii) 預計完工日期	(iii) 建造成本預算	(iv) 核准工程預算	(v) 鐵路長度	(vi) 每公里造價(註1)	(vii) 經濟內部回報率估算	(viii) 勘查、設計及建造研究(如適用)	(ix) 追加預算/超支費用(如適用)	(x) 推展部門
運輸系統										
港島西至洪水橋鐵路	項目的具體走線及推展時間表需要配合擬議交椅洲人工島的規劃。由於交椅洲人工島填海工程現階段未有明確的推展時間表，項目的詳細資料尚待確定。									
尖鼻咀至白泥綠色運輸走廊	政府現正探討適合在綠色運輸走廊採用的綠色公交模式。									

註1: 因應各項目所包含的工程不盡相同，部份項目除了鐵路設施建造工程以外，亦可能涉及受影響設施的重置工程、改善工程以及備置工程等非鐵路建造工程，所以不適宜以每公里造價作對比。

註2: 東涌線延線、屯門南延線、東鐵線古洞站、洪水橋站及北環線項目透過「鐵路加物業」模式由港鐵公司推展，小蠔灣站的建造成本則從地價中扣除，而啟德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項目透過「公共運輸導向發展」模式推展，故不涉及政府的核准工程預算。

註3: 北環線項目第一部分包括北環線主線當中由錦上路站通往牛潭尾車廠連接隧道和由新田站通往古洞站的兩段土木及結構工程，以及北環線支線的詳細規劃及設計工作。而項目第二部分則涵蓋北環線主線的餘下段落、牛潭尾車廠、由新田站至皇崗口岸站的北環線支線、全線的機電工程和列車，以及開通北環線項目之後的營運和保養。

註4: 南港島線(西段)正進行詳細規劃及設計，政府將與港鐵公司在「擁有權」模式及「鐵路加物業」模式的基礎上商討項目的財務安排，有關項目的工程造价尚待確定。

- 完 -